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5-076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终止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名称为“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终止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专户银行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募投项目终止的相关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11 号）文件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1,320,132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06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19,999,999.92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9,861,657.37 元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00,138,342.55 元。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出具了苏亚验[2021]29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收购首键药包 75%股权项目	13,500.00	13,500.00
2	收购华健药包 70%股权项目	11,025.00	11,025.00
3	湖南福瑞高端包装印刷智能工厂 技改搬迁建设项目	73,016.13	73,016.13
4	东风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2,744.22	12,744.22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1,714.65	11,714.65
合计		122,000.00	122,000.00

二、募投项目变更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提请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湖南福瑞高端包装印刷智能工厂技改搬迁建设项目”变更为“盐城博盛锂电池隔膜生产项目（二期）”及“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生产基地项目”，具体安排如下：

1、“湖南福瑞高端包装印刷智能工厂技改搬迁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73,016.13 万元，均以募集资金进行投入。

截至 2023 年 9 月 21 日，“湖南福瑞高端包装印刷智能工厂技改搬迁建设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803.90 万元，尚结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48,660.24 万元（含利息），具体情况如下：公司尚未划转实施主体湖南福瑞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福瑞”）的公司专户结余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4,080.19 万元（含利息）；另公司已划转实施主体湖南福瑞专户的募集资金本金为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尚结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4,580.05 万元（含利息）。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全额补足公司已划转原项目实施主体湖南福瑞募集资金专户本金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及其利息净收入人民币 383.95 万元，具体方式为公司将自有资金人民币 30,383.95 万元（含利息）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户，并用于后续投入变更后的新募投项目中。

2、将“湖南福瑞高端包装印刷智能工厂技改搬迁建设项目”变更为“盐城博盛锂电池隔膜生产项目（二期）”及“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生产基地项目”，其中“盐城博盛锂电池隔膜生产项目（二期）”拟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35,900.63 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2,459.28 万元、“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生产基地项目”拟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42,004.86 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2,004.86 万元，项目投资金额与拟使用募集资金之间的差额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补足。

原项目“湖南福瑞高端包装印刷智能工厂技改搬迁建设项目”已变更为新项目“盐城博盛锂电池隔膜生产项目（二期）”及“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盐城博盛锂电池隔膜生产项目（二期）	35,900.63	32,459.28
2	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 生产基地项目	42,004.86	42,004.86
合计		77,905.49	74,464.14

上表中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人民币 74,464.14 万元，包括募集资金本金人民币 73,016.13 万元及其利息净收入人民币 1,448.01 万元。

三、本次拟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情况

由于“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生产基地项目”实施至今已逾两年，



受外部宏观环境波动、医药集采政策深化、医保支付改革及医药市场竞争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下游客户市场需求波动较大，需结合实际情况对该募投项目进行相应的调整，以确保公司后续的持续、平稳发展，因此公司本次拟终止“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一）募投项目概况及实施进展

1、实施主体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重庆东峰首键药用玻璃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峰首键”）；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重庆市；

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区龙港大道 329 号（自主承诺）；

法定代表人：唐光文；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主营业务：I 类医药包装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用包装材料制造；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玻璃仪器制造；玻璃仪器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长期；

股东认缴出资金额及持股比例：

币种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汕头东峰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4,100.00	82.00%
2	唐光文	500.00	10.00%
3	徐国鑫	250.00	5.00%
4	秦锋	150.00	3.00%
合计		5,000.00	100.00%

2、实施内容

项目名称：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生产基地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重庆市涪陵区；



项目建设概况：通过建设熔炉车间、制瓶车间和立体仓库，购置钠钙全氧炉、低硼硅全电炉、中硼硅全电炉、制瓶设备、检验设备、环保设备及其配套设施，建立高效、节能、环保、智能的封闭式药用玻璃生产线，包括钠钙全氧炉及配套产线 2 条、低硼硅全电炉及配套产线 2 条、中硼硅全电炉及配套产线 2 条；

项目拟投入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投入金额	占比
1	场地投入	13,198.83	31.42%
2	设备购置投入	25,393.70	60.45%
3	基本预备费	1,929.63	4.59%
4	铺底流动资金	1,482.71	3.53%
合计		42,004.86	100.00%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入 金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投入进度 (%)
1	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 生产基地项目	42,004.86	12,384.58	29.48%

4、募投项目实施情况

该募投项目的建设一直在持续推进，截至目前具体实施进展如下：

- (1) 厂房建设：已按计划完成了厂房主体建设，按照相关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办理厂房竣工验收工作过程中；
- (2) 设备安装与调试：项目已购置的生产设备完成安装及主要调试工作，水、电、气供应已全部到位，已建成 1 条钠钙全氧炉及配套产线并具备投产条件；
- (3) 市场拓展：一方面，东峰首键已取得钠钙玻璃管制口服液体瓶、低硼硅玻璃管制口服液体瓶、低硼硅玻璃管制注射剂瓶、中硼硅玻璃管制注射剂瓶药包材登记证，其中钠钙玻璃管制口服液体瓶药包材登记证已激活，具备销售资质；

另一方面，东峰首键积极进行国内外市场拓展，截至目前已经与国内外超过 50 家药企对接，并分别发送样品，其中超过 10 家国内外药企完成现场审计或已确定合作模式；

（4）其他相关实施进展：东峰首键已开展员工深化培训、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等前期工作，为正式投产做好准备。

（二）本次拟终止募投项目的原因

“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生产基地项目”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前期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公司的技术水平、产品价格、原材料供应情况等因素做出。公司在决策过程中综合考虑了各方面的情况，为投资项目做了多方面的准备，分析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完善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公司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外部宏观环境波动、医药集采政策深化、医保支付改革及医药市场竞争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下游客户市场需求波动较大，现有的拟投产产能已能够基本满足客户及订单需求，短期业务的发展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继续实施该募投项目对东峰首键业务规模、经营效益的提升作用有限，并不符合公司长远规划及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因此公司经审慎考虑，拟终止“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

（三）本次募投项目终止后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

公司按照“转型提速、重点投入、优化布局”的经营理念，持续推进战略转型，快速加大对 I 类医药包装在内的重点领域的资金投入与资源布局，该板块目前主要扩产项目包括控股子公司常州市华健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健药包”）已在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内取得项目用地并推进投资建设的“高阻隔药品包装材料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全资子公司重庆首键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键药包”）已在重庆涪陵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取得项目用地并推进投资建设的“年产 120 亿只药用瓶盖、120 亿只药用吸管智能制造基地项目”、控股子公司江苏福鑫华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鑫华康”）已在江苏省泰兴市虹桥工业园区内取得项目用地并推进投资建设的“医药包装硬片生产项目”。

预计未来华健药包、首键药包、福鑫华康、东峰首键的产能将得到进一步的提升，带动生产销售规模扩大，结合目前存货、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现金转换周期等经营情况，后续所需的营运资金将进一步增加，因此公司需要补充流动资

金，以应对公司整体及下属子公司因经营规模扩大对资金流动性造成的影响。

此外，I 类医药包装行业也在持续推进产品及技术的升级，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需要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在提升经营规模的同时、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与攻关，以进一步巩固公司在 I 类医药包装行业的竞争优势，相关的研发投入、以及人才的培育与激励等方面均需要充足的流动资金保障。

结合公司上述实际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且为了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在当下环境中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因此在“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生产基地项目”终止实施后，公司拟将该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专户银行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用于日常经营活动。

公司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转出至一般银行账户后，将办理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实施募投项目的控股子公司东峰首键、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拟终止实施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影响

1、对项目实施主体东峰首键的影响

截至目前“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生产基地项目”的投入已完成厂房的建设并形成完整的产线布局，且现有的拟投产产能已能够基本满足客户及订单需求。本次拟终止“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生产基地项目”，仅系终止该募投项目并不再以募集资金继续投入，不会影响控股子公司东峰首键生产、销售、研发等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也将以自有资金支持东峰首键后续的经营发展。因此，终止实施该募投项目不会对东峰首键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终止实施“东峰首键年产 65 亿只药用玻璃瓶生产基地项目”，是根据项目实施主体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所做出的审慎决定，综合考虑了行业现阶段的发展情况、项目实施主体的产能与订单的匹配度。截至目前该募投项目的投入已完成厂房的建设并建成 1 条钠钙全氧炉及配套产线且具备投产条件，形成完整的产线布局，且现有的拟投产产能已能够基本满足客

户及订单需求，因此终止实施该募投项目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其他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长远利益。

另外在募投项目终止实施后，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的营运能力，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预计对公司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相关规定，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及出具的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终止“东峰首键年产65亿只药用玻璃瓶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审慎考虑了行业情况、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经营规划以及客户订单与产能的匹配度，且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现阶段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审议程序，未来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



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四）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东峰集团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东峰集团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1日